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發文日期	110. 2. 20
編 號	4261

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  
承辦人：江佳穎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22069

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2段37號11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10024877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『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』為辦理110年度藥害救濟業務之受託單位」之公告，業經衛生福利部於中華民國110年2月3日以衛授食字第1101400849號公告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2月3日衛授食字第11014008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請至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>）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  
副本：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